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台州市体育馆（电梯） 台州市体育馆（电梯）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台州市体育馆（电梯）已经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台州市体育馆项目核准变更的批复，台发改审批【2025】198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自有资金比例:31.70%；银行贷款比例:68.30%，项目业主为台州市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台州市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台州天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台州市体育馆（电梯）的货物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_____元，□工程概算_____元，建设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 5254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7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5548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形成12500座（其中固定座位9800座，活动座位2700座）的场馆规模，本次招标共有13台电梯，建设地点：台州市体育中心内，主体育场西北角。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共有13台电梯。投标人需按现场踏勘的实际情况、工程技术规范和技术要求、招标人提供施工图纸的要求完成所有设备、材料的设计选型、制造、运输、装卸、现场设备保管、吊装、二次搬运、门洞开凿、预埋件、配合井道改造（包括井道内的照明、插座、管线等）、电梯随行电缆、现场电梯设备的安装、电梯装修、产品保护、所有轿厢保护、调试及试运行、移交实际使用单位前的安全防盗防护工作、有关行业有关部门验收、培训、售后服务及维修、修复安装时被破坏的建筑和装修、清除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等工作并接受总包单位的管理，在与精装修单位及智能化单位交叉施工时统一接受总包协调安排。最高投标限价 3735600 元。

2.3 工期（交货期）：270 日历天，备注：交货周期不超过 120 日历天，安装周期不超过 150 日历天，开始时间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货物 ☐是 ☒否

2.4.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4.2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4.2.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4.2.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 具备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电梯制造商或其唯一授权代理商；

(2) 电梯制造商须具有下列之一：

①具有有效的国家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乘客电梯C级及以上，许可证范围必须覆盖投标产品。

②具有有效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许可证范围必须覆盖投标产品。

(3) 电梯安装单位须具有下列之一：

①具有有效的国家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C级及以上，且许可证范围必须覆盖投标产品。

②具有有效的省级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电梯安装（含修理）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许可参数范围必须覆盖投标产品。

③具有有效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许可参数范围必须覆盖投标产品。

(4) 要求同一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的所有电梯设备须为同一品牌。

(5) 允许电梯制造商（或其唯一授权代理商）和电梯安装单位组成联合体（联合体牵头人须为电梯制造商或其唯一授权代理商）资质，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自____年__月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业绩；

3.3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 联合体单位投标时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书的牵头人须为电梯制造商或其唯一授权代理商；

(2) 组成联合体的各方总数不得超过2家单位；

(3) 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与其他单位组成另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注：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合同价款将根据联合体各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的合同比例分别支付给联合体各方。；

☐3.4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3.5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其他：

3.6 投标人投标截止日之前三年（含）内（如2024年3月13日开标的项目，需从投标截止时间上溯至2021年3月13日）无行贿犯罪记录；

3.7 投标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8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9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如代理商参与投标，须提供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不得转授权、不得转委托，不得再授权任何第三方参与本项目投标。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09月28日 ~ 2026年10月20日。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0-20 14:3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6.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465号

邮政编码：318000

电 话：0576-88685772

投诉受理部门：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465号

邮政编码：318000

电 话：0576-88513880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台州市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建筑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77号14楼、15楼

联 系 人：毛俊健

电 话：17757693575

邮 箱：/

招标代理机构： 台州天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台州市东环大道296弄金禧苑1-303

联 系 人： 胡郑蒙卡

电 话： 13759224555

邮 箱： 359177783@qq.com



2026年09月28日